证券代码:002312　　证券简称:三泰控股　　公告编号:2019-024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2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并于2019年1月9日披露了《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19-00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9年3月31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共12,919,8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4%,最高成交价为3.22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02元/股,支付总金额为39,947,297.35元(不含交易费用)。

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成交量之和为50,618,348股,根据《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公司每五个交易日回购股份的数量不超过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之日前五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成交量之和的25%,即12,654,587股。截至2019年3月31日,公司每五个交易日最大回购股份数量为12,174,103股,对应日期为2019年1月25日至2019年1月31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符合既定方案。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及资金安排情况继续实施回购计划。回购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三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603977　　证券简称:国泰集团　　编号:2019临014号

江西国泰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定向发行可转换债券和/或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的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国泰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拟通过定向发行可转换债券和/或非公开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刘升权等8位自然人股东以及宿迁太格云创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合称“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北京太格时代自动化系统设备有限公司不低于7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因目前交易双方对本次交易仅达成初步意向,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国泰集团,证券代码:603977)自2019年3月26日开市起开始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公告编号:2019临012号)。

一、本次交易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基本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3月26日披露的《关于签订收购北京太格时代自动化系统设备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意向性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临011号)。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交易事项的相关工作,具体方案仍在谨慎筹划论证中。

三、申请继续停牌时间

因本次交易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筹划重大事项停复牌业务指引》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19年4月2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5个交易日。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目前公司正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8年修订)》编制重组预案,预计将于停牌期限届满前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预案。公司将及时披露本次交易预案,并申请复牌。

四、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目前尚未签署正式的交易协议,具体交易方案仍在商讨论证中,具体交易金额及该项交易最终是否能够达成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次交易的正式实施尚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并经有权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通过审批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国泰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446　　证券简称:盛路通信　　公告编号:2019-014
债券代码:128041　　债券简称:盛路转债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第一季度可转债转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股票代码:002446　　股票简称:盛路通信
债券代码:128041　　债券简称:盛路转债
转股价格:人民币6.88元/股
转股时间:2019年1月23日至2024年7月16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可转换公司债券业务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19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86号”文核准,公司于2018年7月17日公开发行了1,0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

经深交所“深证上[2018]361号”文同意,公司1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18年8月14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盛路转债”,债券代码“128041”。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2019年1月23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盛路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6.88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盛路转债的转股价格未发生调整,最新转股价格仍为6.88元/股。

二、盛路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自开始转股日2019年1月23日起至2019年第一季度末,盛路转债因转股减少829,906,800元(8,299,068张),转股数量为120,624,373股,剩余可转债余额为170,093,200元(1,700,932张)。自开始转股日2019年1月23日起至2019年第一季度末,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276,600,083	36.29%				9,983,900	9,983,900	286,583,983	32.47%
高管锁定股	276,600,083	36.29%				9,983,900	9,983,900	286,583,983	32.47%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85,510,177	63.71%				110,640,473	110,640,473	596,150,650	67.53%
三、总股本	762,110,260	100.00%				120,624,373	120,624,373	882,734,633	100.00%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投资者咨询电话0757-87744984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截至2019年第一季度末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盛路通信”股本结构表;

2、截至2019年第一季度末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盛路转债”股本结构表。

特此公告。

广东盛路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尚纬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23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预计2019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20万元到2050万元。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公司预计2019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20万元到185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3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9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20万元到2050万元。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320万元到1850万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44.9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839.88万元。

(二)每股收益:-0.014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预计2019年第一季度公司经营业绩与上年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巩固并加强国内外市场的开拓,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预计实现营业收入4.35亿元左右,同比增长约99.54%;

(二)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加强各项费用的控制与管理,期间费用率下降,盈利水平同比提升。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未经审计,仅为公司财务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333　　证券简称:尚纬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9-022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项目中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全资子公司尚纬销售有限公司于近期在核电、光伏、风电、轨道交通和电力等市场领域中标的项目合同累计金额为2.25亿元,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14.25%。现将中标项目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标项目概况

(一)核电、光伏及风电项目

1.中标单位:尚纬股份有限公司、尚纬销售有限公司

2.中标金额:6169.49.69万元。

(二)轨道交通项目

1.中标单位: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2.中标金额:7193.5万元。

(三)电力项目

1.中标单位:尚纬股份有限公司

2.中标金额:9083.28万元。

二、中标项目对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

(一)中标项目的执行将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

(二)中标项目对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

三、风险提示

上述项目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市场、经济、政治、自然灾害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有可能会影响合同正常履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000732　　证券简称:泰禾集团　　公告编号:2019-030号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禾集团”或“公司”)于2019年4月1日收到控股股东泰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交的《关于泰禾集团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提议函》,为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公平性,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基本情况

(一)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具体内容

提议人:公司控股股东泰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提议理由:根据泰禾集团已披露的《2018年度业绩预告》的业绩情况,结合公司的盈利水平、财务状况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基于公司总资产规模、营业收入规模、成长性及股本规模等因素,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从总资产规模、营业收入与股本规模在A股房地产行业上市公司排名上看,公司总股本、流通股股均相对偏小。目前公司总股本较小,股票流动性不强;公司适时地进行一定比例的转增股本有利于优化公司股本结构,增强公司股票流动性,符合公司未来发展规划的需要,具备合理性及可行性。

为此,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泰禾集团利润分配政策并保障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为了持续回报全体股东,提议本“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送红股(股)	派息(元)	公积金转增股本(股)
每十股	0	2.20	10
分配总额	以董事会审议通过分配预案之日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同时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20元(含税)。截至本预案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1,244,450,720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2,488,901,440股。		
提示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分配预案之日至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股本发生变动的,依照变动后的股本为基数实施并保持上述分配比例不变。		

(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预案有利于扩大公司股本规模,增强公司股票流动性,提升公司市场形象,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发展预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相关方案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该预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三)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情况

1、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是基于公司持续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并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在保证公司利润分配后能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有利于增强公司股票的流动性和优化股本结构,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参与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

2、公司主要聚焦“新中式风格”高端精品住宅,秉持“深耕核心一线,全面布局二线”的布局战略,在全国拥有充足土地和项目储备资源。“新中式风格”产品受到市场广泛认可,满足客户对高端精品住宅的风格追求,产品溢价强,市场口碑好,品牌价值高。依托充足的一二线储备资源、广泛认可的市场口碑、强大的产品开发和溢价能力,公司具有很好的成长性和价值投资基础。

3、公司2018年度业绩预告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月31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的《2018年度业绩预告》,根据2018年度业绩预告已披露的业绩数据以及公司目前股本情况,公司近三年每股收益及本次利润分配后每股收益情况如下:

分红年度	分红派息方案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万元)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业绩增长率(%)	每股收益(元/股)	总股本(股)
2018	每10股转增10股,每10股派2.20元(预案)	27,377.92(预案)	234,200-297,400(业绩预告)	10.24-39.99(业绩预告)	1.8820-2.3898(转增股本前) 0.9410-1.1949(转增股本后)	2,488,901,440(转增股本后)
2017	每10股派2.20元	27,377.92	212,446.92	24.43	1.7072	1,244,450,720
2016	每10股派1.00元	12,444.51	170,732.24	28.84	1.3719	1,244,450,720
2015	每10股派1.00元	12,444.51	132,515.56	69.00	1.2339	1,244,450,720

根据以上数据及测算内容,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1号——高比例送转股份》第五条第(三)点的相关规定。

二、提议股东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以下简称“相关股东”)持股变动情况及所持限售股解限情况

(一)截至本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披露前三个月内,相关股东无持股变动。

(二)相关股东在本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披露后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计划。

(三)相关股东在本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披露前后三个月不存在所持限售股限售期届满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中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是根据公司披露的2018年度业绩预告数据进行测算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合规性的,若待审定的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告中的数据与公司2018年度业绩预告数据有重大差异,则可能导致公司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不符合规则要求,从而不能实施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中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对公司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投资者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的影响,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由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将相应摊薄。

(三)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仅代表提议人及董事的个人意见,尚需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最终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说明

(一)公司收到控股股东提交的《关于泰禾集团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提议函》后,公司全体董事对上述分配方案进行了讨论,同意公司控股股东提出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并承诺在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公司控股股东已在《关于泰禾集团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提议函》中承诺,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

(二)本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控股股东泰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盖章确认的《关于泰禾集团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提议函》;

(二)公司董事签字的书面确认意见。

特此公告。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506　　证券简称:南都物业　　公告编号:2019-010

南都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南都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3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2,000万元人民币(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滚动使用,自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有效,并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授权期限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2018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18年5月11日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原额度的基础上,拟增加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8,000万元人民币(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滚动使用,自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有效,并提请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授权期限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2019年2月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2019年2月26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可滚动使用,自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内有效,并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授权期限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3月31日、2018年4月21日、2019年2月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南都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2018-023、2019-004)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一、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	购买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1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南都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信托中天系列单一资金信托项目184号单一资金信托	单一资金信托	12,000	8.5%	2018.4.13	2019.4.13	尚未赎回
2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南都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长江资管乐享半年盈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8,400	5.40%	2018.12.6	2019.6.17	尚未赎回
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玉泉支行	上海采林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理财之共赢成长周期91天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4.3%	2018.12.28	2019.4.1	尚未赎回
4	山东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南都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信托·慧等2号单一资金信托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9.00%	2019.1.7	2020.1.7	尚未赎回
5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南都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长江资管乐享季季盈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	5.3%	2018.12.13	2019.3.13	已赎回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一)公司于2019年3月8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600万元购买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理财产品。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	委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南都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长江资管乐享季季盈4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	2019/3/14	2019/7/10	5.0%

(二)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乐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29日使用闲置自有资金3,000万元购买西部信托有限公司的集合资金信托。

受托方	委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杭州乐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西部信托·祥驰8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集合资金信托	3,000	2019/3/29	2020/3/29	8.2177%

本次投资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且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和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的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财务管理中心建立投资产品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含本次)为33,000万元。

特此公告。

南都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1231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公告编号:临2019-029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在巴西设立合资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孙公司Universal Global Electronics Co., Limited(以下简称“环海电子”)与Qualcomm Incorporated(以下简称“高通公司”)之全资子公司Qualcomm Technologies, Inc.(以下简称“Qualcomm Technologies”)于2018年2月6日签署了《合资协议》,拟在巴西投资设立合资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发、制造具有多合一功能的系统级封装(System-in-Package,“SiP”)模块产品,应用于智能手机、物联网等相关设备。经协议双方估算,合资公司前3年运营所需资金总额为18,800万美元,其中50%由协议双方提供给合资公司,另外50%由合资公司进行融资。根据签署的《合资协议》的条款,双方预计资本总投入为9,400万美元,其中环海电子出资7,050万美元,持股比例为75%;Qualcomm Technologies出资2,350万美元,持股比例为25%。具体详见公司于2018年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并签订相关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06)。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2019年3月29日,公司收到了巴西经济部国税局签发的营业登记税证号(CNPJ),现将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公司名称:SEMICONDUTORES AVANCADOS DO BRASIL S.A.(先进半导体(巴西)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AVENIDA JORNALISTA ROBERTO MARINHO, No. 85, 6TH FLOOR, ROOM 665-A, IN THE CITY OF S?O PAULO, STATE OF S?O PAULO(巴西圣保罗州圣保罗市罗伯托马里尼奥新闻人大道85号6楼665-A室)

注册号码:33.155.125/0001-40

注册号码签发日期:2019年3月27日

特此公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1231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公告编号:临2019-030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9年2月14日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等议案。2019年3月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2019年3月5日披露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19年3月29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开立完成,尚未开始回购公司股份。公司将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1231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公告编号:临2019-031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2019年第一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结果: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902.15万份,行权有效期为2017年11月27日-2025年11月24日(行权窗口期除外),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432.185万份,行权有效期为2018年11月26日-2025年11月24日(行权窗口期除外),行权方式为自主行权。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3月29日,2019年第一季度共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0万股,截至2019年3月29日,累计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0万股,占可行权股票期权总量的0%。

一、2015年股票期权行权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方案

1、公司于2015年8月2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及《关于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

2、公司于2015年11月17日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的全部事宜。

3、公司于2015年11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对《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的部分表述稍作修订,并已于2015年11月27日公告修订后的《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

(二)股票期权授予情况

经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15年11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并于当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相关事项的议案》,确定公司此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2015年11月25日。鉴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中确定的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职务变动等原因不再具备获授股票期权的资格,对此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人数和数量进行调整。此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人数由1,406人调整为1,382人,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700万份变更为2,663.95万份。监事会对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确认办法合法有效,确定的授权日符合相关规定。

(三)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调整情况

1、公司于2017年11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注销部分权益的议案》。鉴于有152名激励对象离职、75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期权及15名激励对象于2015年度、26名激励对象于2016年度绩效考核未达标的原因而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398.39万份。本次调整后,公司股权激励对象总数由1,382人调整为1,155人,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663.95万份调整为2,265.56万份。

2、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及注销部分权益的议案》。鉴于有55名激励对象离职、1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期权及17名激励对象于2017年度绩效考核未达标的原因而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98.665万份。本次调整后,公司股权激励对象总数由1,155人调整为1,099人,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2,265.56万份调整为2,166.895万份。

(四)股票期权符合行权条件情况

公司于2017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公司于2018年10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	第一个行权期	第二个行权期
行权有效日期	2017年11月27日-2025年11月24日	2018年11月26日-2025年11月24日
行权价格(元/股)	15.54	15.54
可行权数量(万份)	902.15	432.185
行权人数(人)	1,155	1,099
剩余未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2,265.56	2,166.895
注销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398.39	98.665

二、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的基本情况

(一)激励对象行权情况

本此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为公司中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相关员工;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不在本次股权激励的激励对象范围之内。

序号	姓名	职务	可行权数量(万份)	2019年第一季度行权数量(万份)	2019年第一季度行权数量占已可行权总量的百分比
一、中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相关员工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业务(技术)人员以及公司董事会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相关员工激励对象小计			1,334.335	0	0%
合计			1,334.335	0	0%

注明:由于目主行权方式,行权所得股票需在行权日(T日)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上市交易,以上行权数据为截至2019年3月29日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数据。

(二)本次行权股票来源情况

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股票。

(三)行权人数

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二个行权期可行权人数分别为1,155人和1,099人,2019年第一季度共有0人参与行权,截至2019年3月29日,共有0人参与行权。

(四)2019年第一季度自主行权价格为15.54元/股。

三、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日。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所得股票可于行权日(T)后的第二个交易日(T+2)日上市交易。

(二)本次行权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

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3月29日通过自主行权方式,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过户登记股份共0股。

(三)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本次变动前(截止2018年12月28日)	本次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截止2019年3月29日)
无限售条件股份	2,175,923,580	0	2,175,923,580
总计	2,175,923,580	0	2,175,923,580

注: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201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通过自主行权方式,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3月29日,2019年第一季度共行权且完成股份过户登记0万股,获得募集资金0元,截至2019年3月29日,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过户登记股份共0股,累计获得募集资金0元。

特此公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0811　　证券简称:东方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9-025
债券代码:143622　　债券简称:18东方02
债券代码:155175　　债券简称:19东方01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8东方02”票面利率不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根据《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所设定的利率调整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在本期债券即“18东方02”存续期的第1年末和第2年末调整本期债券后1年和后1年的票面利率。根据当前市场环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1年年末,公司选择不调整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维持7.20%不变,并在债券存续期第2年固定不变。

为保证发行人利率调整选择权有关工作的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利率调整情况

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前1年(2018年5月2日至2019年5月1日)票面年利率为7.20%,在债券存续期内前1年固定不变;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1年末,发行人选择不调整票面利率,即本期债券票面利率维持7.20%不变,并在债券存续期的第2年(2019年5月2日至2020年5月1日)固定不变。

二、本期债券回售的相关机构

1、发行人: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华清

电话:0451-53666028

传真:0451-53666028

2、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郭志强

联系电话:010-85130835

传真:010-65608445

特此公告。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0811　　证券简称:东方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9-026
债券代码:143622　　债券简称:18东方02
债券代码:155175　　债券简称:19东方01

东方集团